

证券代码：002285

证券简称：世联行

公告编号：2023-011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因日常经营需要，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将与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及其子公司、北京博大世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博大”）、武汉新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新控”）、上海沪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腾”）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58,365 万元。

2、大横琴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博大、武汉新控为公司高管王兵先生、史剑华先生担任董事、经理等职务的公司；上海沪腾为公司监事袁鸿昌先生担任董事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大横琴、北京博大、武汉新控、上海沪腾为公司的关联方。

3、关联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胡嘉先生、裴书华女士、陈卫城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额度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同意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应业务的负责人对每笔关联交易履行审批手续，毋须再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 预计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合同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大横琴及其子公司	物业及综合设施管理、招商及空间运营、咨询顾问服务、商品销售及增值服务等	市场价	52,000	14,718.93
	北京博大	物业及综合设施管理、招商及空间运营及增值服务等		65	2,060.38
	武汉新控	物业及综合设施管理、招商及空间运营及增值服务等		2,000	-
	上海沪腾	提供招商租赁、资产运营等服务		2,700	1,462.74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大横琴及其子公司	人力外包、采购商品、物业管理、办公场所及员工宿舍等租赁、顾问服务及汇兑损益、网络服务费等		1,300	401.24
	武汉新控	人力外包		300	-
合计				58,365	18,643.29

(三) 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大横琴及其子公司	商品销售、咨询顾问服务、物业及相关增值服务等	14,718.93	11.12%	-	2020年11月14日 www.cninfo.com.cn
	北京博大	提供物业及相关增值服务	2,060.38	2.38%	-	-

	武汉新控	提供物业及相关增值服务	-	-	-	-
	上海沪腾	提供招商租赁、资产运营等服务	1,462.74	4.12%	-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大横琴及其子公司	人力外包、采购商品、物业管理、员工宿舍、网络服务费	401.24	3.38%	-	-
	武汉新控	人力外包	-	-	-	-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胡嘉
- 3、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祥澳路 93 号 201 号
-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688630990W
- 6、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 7、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污水处理。
- 8、成立日期：2009 年 04 月 23 日
- 9、主要股东情况：珠海市横琴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
- 10、经查询，大横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支付相关款项的履约能力。
- 11、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期间 (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10,697,951.94	12,130,423.19
负债总额	6,158,015.33	7,658,096.63

净资产	4,539,936.62	4,472,326.56
营业收入	821,901.95	607,556.61
净利润	-75,696.44	15,451.57

(二) 北京博大世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北京博大世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王凡
- 3、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七路 100 号院 10 号楼 3 层 310 室
- 4、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400MA7G01TCXU
- 6、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7、经营范围：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等。
- 8、成立日期：2022 年 01 月 04 日
- 9、主要股东情况：北京博大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60%，北京世联君汇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持股 40%。
- 10、经查询，北京博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支付相关款项的履约能力。
- 11、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期间 (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资产总额	1,256.65
负债总额	985.55
净资产	271.10
营业收入	3,481.79
净利润	71.10

(三) 武汉新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武汉新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龚先锋
- 3、注册地址：武汉市江岸区谏家矶街道谏家矶大道 88 号
- 4、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2MABQLMUP0H
- 6、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采购代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等。

8、成立日期：2022 年 07 月 04 日

9、主要股东情况：长江建投集团（武汉）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49%，珠海横琴世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48%，珠海横琴世连云城市服务有限公司持股 3%。

10、经查询，武汉新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支付相关款项的履约能力。

11、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期间 (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49.96
负债总额	0
净资产	49.96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0

（四）上海沪腾实业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上海沪腾实业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胡逸之
- 3、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福州路 318 号 2 楼
- 4、注册资本：23,411.6107 万人民币
-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319691A
- 6、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物业管理等。
- 8、成立日期：1994 年 12 月 31 日
- 9、主要股东情况：上海竑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 10、经查询，上海沪腾实业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支付相关款项的履约能力。
- 11、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期间 (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62,659	65,191
负债总额	19,401	21,592
净资产	43,258	43,599
营业收入	10,106	8,822
净利润	2,014	341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2023 年度向大横琴及其子公司、北京博大、武汉新控、上海沪腾提供物业及综合设施管理、招商及空间运营、咨询顾问服务、商品销售及增值服务等日常交易。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3 年与上述关联方将产生不超过 58,365 万元的交易金额。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原则定价。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内，在实际业务发生时根据需要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为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认为上述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时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上述关联交易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2、监事会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依据公平的原则，价格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